

做资金生意的朱阿姨死后,原来的老邻居一纸诉状告她的家人

追讨一笔早已归还的债 人性之恶竟至如此

本报记者 肖菁 通讯员 拱法



2016年大年初九,朱阿姨结束了自己的生命。

她还没到60岁,老公说,我守了她一年没想到还是没守住。

2018年6月,朱阿姨的老邻居楼阿姨以民间借贷纠纷为由向法院提起诉讼,把朱阿姨的老公、两个儿子还有父母都告上法庭,声称朱阿姨早年欠她20多万元,你们继承人还。

案子从简易程序转到普通程序,还追加了第三人。

日前,在距离朱阿姨去世4年后,案件有了最终结果。

录里你们聊得那么熟络,还约“一起吃饭”?

小红扯着脖子还想申辩,旁边的楼阿姨坐不住了,拼命拉女儿:“你别说了,别说了,这个20万就当还我的钱,法官,我认,我认。”

4 法院开出近年来首份“司法惩罚”裁定书

去年年底,法院做出判决,确定朱阿姨当年的借款应视为夫妻共同债务;确定借款本金为23.4万元(其中有2.4万元为结算后的利息转本金),确定其中打入小红账户的20万元为还款,还余3.4万元。最后的判决是:朱阿姨的老公老胡还款3.4万元本金,并支付相应利息。同时,这份判决还将小红在本次诉讼中的行为定性为“虚假陈述妨碍诉讼”行为。

3月20日,杭州市拱墅区法院依据新民事诉讼法的关于“人民法院认为有必要的,可以要求当事人本人到场,就案件有关事实接受询问。在询问当事人之前,可以要求其签署保证书。保证书应当载明据实陈述、如有虚假陈述愿意接受处罚等内容”的规定,做出了近年来首份“司法惩罚”裁定书,裁定对小红“虚假陈述妨碍诉讼”的行为,罚款4万元。

3月24日,法院向小红送达了该裁定书,并告知小红可以申请复议。次日,小红悄悄地把罚款打入法院指定账户。

法官说,这个案子历时近两年,讲的其实就是一个有关“诚信”的故事。

1 70岁的老邻居 起诉要求还钱

根据原告邻居和家人们的说法,朱阿姨做的是资金生意的,规模不大,借款放贷,赚中间差。原告楼阿姨年逾70,早年跟朱阿姨一家是楼上楼下的老邻居,后来房屋拆迁两家各居城市南北。

楼阿姨说,这笔借款发生在2011年,当时朱阿姨和老公老胡一起来借,说是生意需要,借款20万。2012年双方签订“借款合同”,之后朱阿姨又向楼阿姨借款1万元。

楼阿姨说,这些钱统统没还,她从2016年初开始催朱阿姨还,没想到2月16日朱阿姨就出了这种事。

根据案件相关人员描述,那两年朱阿姨的资金生意不好做:借出去的钱收不回来,这边又有人追债,最后她选择结束自杀离世,也跟受不了压力有关。

朱阿姨真的没有还上楼阿姨的钱吗?如果没有还上的话,最后她的继承人还得可就多了。

这次起诉,楼阿姨可把朱阿姨的继承人——老公、两儿子还有年迈的父母都列为被告,要求还本金23.4万元,利息还有13万余元,按照年息12%计。

2 被告总觉得原告女儿 名字眼熟,于是开始调查

诉讼期间,庭审现场有一个人物在案件进展中显得很重要。她就是原告楼阿姨的女儿“小红”(化名)。

面对起诉,被告朱阿姨的老公、儿子说,朱阿姨好像是向楼阿姨借过一笔款,但与本案的借款金额不符,大概十几万,而且应该已经还了。

他们在调查中感觉小红的名字,好像有点眼熟。被问起小红是否认识朱阿姨和朱阿姨的家人时,她连忙否认。她说:“我从来不认识朱阿姨。”

小红也已年近50,她说,之所以前来,是担心姆妈年纪大所以陪着一起。

究竟朱阿姨有没还钱?朱阿姨老公老胡和儿子,在老邻居及朱阿姨生前朋友间做起小调查。当年楼阿姨、朱阿姨之间的共同邻居,好几个人在说,听朱阿姨说过,是还掉了。还有人提了一句:“楼阿姨不怎么识字,很多事情都她女儿在打理,会不会是还给她女儿了哦。”

这一句让朱阿姨的儿子小胡一个激灵,怪不得“小红”这个名字熟悉,好像在整理妈妈的遗物时看到过这个名字。

老胡和小胡想尽办法把朱阿姨生前用过的手机翻出来,把她的微信聊天记录等申请后台恢复,去银行拉出几年前的转账记录……案情有了突破。

3 证据面前,原告楼阿姨 拉着女儿让她别说了

“小红,你认识朱阿姨吗?”法官再次问小红,小红依旧说:“不认识。”

2019年12月26日,这是这起民间借贷案第三次开庭,小红被列为第三人。法庭在开庭前还特意让小红及其他当事人均签下保证书,保证向法庭据实陈述,如有虚假陈述,愿意接受罚款、拘留乃至刑事处罚。

开庭时,被告方老胡和儿子当庭提交了他们收集到的证据。

有两份格外关键:2014年1月,朱阿姨通过儿子小胡的账户转账15万元给小红;2014年3月,朱阿姨通过工商银行直接转账5万元给小红。

法官问小红,这两笔朱阿姨打给你的钱你怎么解释。

小红说,我做财务的公司在四季青做摊位出租的,谁知道朱阿姨打这个钱是不是给公司的租金呢?

法官再问:你说你跟朱阿姨不认识,你为什么把你的账号发给朱阿姨,为什么聊天记录

杭州大厦501“5为小哥免费送口罩” 公益活动温暖上线

3月27日起,杭州大厦501城市广场(以下简称“501”)联合杭州市民卡旗下杭州通推出“5为小哥免费送口罩”公益活动,顾客通过美团APP/饿了么等外送平台下单购买501品牌商户的外卖餐品,在订单备注栏写上公益暗号“5为小哥免费送口罩”,外卖小哥就能凭写有备注的订单小票在501一楼服务台免费领取口罩一只。501相关负责人表示,推出这个公益活动,是希望能“罩”顾外卖小哥,“我们希望外卖小哥在为这个城市辛苦奔波服务的同时,也能够更关注自身的身体健康,做好防疫保护。”

501地处城东庆春商圈中心,集聚各类餐饮美食品牌,被誉为“网红美食商业综合体”,周边多为写字楼、企事业单位,外卖订单需求量较大。活动第一天的中午,正值午餐外卖订单高峰期,501城市广场外围的景昙路上停满了小哥们的“坐骑”。进出派单的外卖小哥有时多达上百人。为了及时送单,他们通常顾不上吃饭喝水,一个口罩一用就是一天。当得知501推出“5为小哥

免费送口罩”活动时,常来501派单的外卖小哥表示很温暖:“公司也有提供口罩,但跑单忙经常顾不上去领,现在501有提供正好可以换一个。”

来自城北的王小姐特地致电501服务台,咨询公益活动的相关细节。由于不在501品牌商户的配送范围内,无法直接从外卖平台下单的她选择了跑腿外卖,并在电话中一再提醒外卖小哥,记得去服务台领取口罩。

活动过程中,也有很多小哥咨询,领口罩的时间有没有限制。据介绍,从3月27日起,501城市广场的一楼服务台总共准备了上千份口罩,小哥们可以随时拿着备注小票前去领取,领完为止,没有时间限制。

2020年已经是杭州大厦501城市广场开业的第四年,作为杭州市江干区的标杆商业体,501一直以来都在践行微公益,通过聚集微小的力量来回馈消费者和社会。疫情隔离病毒不隔离爱,501对美好生活的期待永不停止,希望能通过这次公益活动,与全社会携手抗疫,传递微公益的力量,以公益践行社会责任。